

青岛金王应用化学股份有限公司

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（临时）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青岛金王应用化学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：公司）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（临时）会议于2018年5月14日以电子邮件和送达的方式发出会议通知和会议议案，并于2018年5月17日下午4:30在公司会议室召开。会议应参加表决董事7人，实际参加表决董事7人，会议由董事长主持，根据《公司法》和本公司章程，会议合法有效。与会董事通过讨论，形成决议如下：

一、审议通过《关于调整部分募集资金使用用途的议案》并将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7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议案内容详见同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《证券时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和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刊登的《关于调整部分募集资金使用用途的公告》。

二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辞职及聘任的议案》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7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近日公司董事会收到财务总监沈泽明先生的书面辞职报告，因个人原因，沈泽明先生申请辞去公司财务总监职务，辞职报告自送达董事会之日起生效，沈泽明先生辞职后不再在公司担任任何职务。

截至本公告披露日，沈泽明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，公司董事会对沈泽明先生在任职期间所作的贡献表示真诚的感谢。

根据《公司章程》等规定，经公司总裁唐风杰先生提名，并经公司提名委员会资格审查，董事会决定聘任王德勋先生为公司财务总监，任

期自董事会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。

王德勋先生简历：

王德勋，男，1971年12月出生，本科学历，会计师。2003年至今就职青岛金王应用化学股份有限公司内部审计部；2007年5月至2010年5月任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监事；2010年5月至2013年4月任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监事；2013年4月至2016年5月任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监事；2016年5月至2018年4月任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监事。同时兼任青岛金王国际贸易有限公司监事、青岛金王产业链管理有限公司监事、上海月泮化妆品有限公司监事、广州韩亚生物科技有限公司监事、浙江金庄化妆品有限公司监事、云南弘美化妆品有限公司监事、山东博美化妆品有限公司监事、湖北晶盟化妆品有限公司监事、河南弘方化妆品有限公司监事、青岛金王喜爱化妆品零售管理有限公司监事、烟台旭美化妆品零售管理有限公司监事、温州弘方化妆品有限公司监事、宁波金庄化妆品有限公司监事、浙江鸿承化妆品有限公司监事、山东弘方化妆品有限公司监事、济南弘方化妆品有限公司监事、郑州弘方化妆品有限公司监事、广州中海化妆品有限公司监事、广州雅诗生物制品有限公司监事、广州蓝秀网络科技有限公司监事。

王德勋先生持有公司股份零股，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相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处罚。与上市公司或控股股东、持股5%以上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及其他董监高不存在任何关联关系。

经查询最高人民法院网站，王德勋先生不属于“失信被执行人”

三、审议通过《关于为杭州悠可化妆品有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的议案》并将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7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议案内容详见同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《证券时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和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刊登的《关于为杭州悠可化妆品有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的公告》。

四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召开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同意公司于 2018 年 6 月 4 日（星期一）召开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，审议董事会、监事会提交的相关议案。

议案内容详见同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《证券时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和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刊登的《关于召开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青岛金王应用化学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二〇一八年五月十八日